

主编：葛荣晋

葛荣晋，男，1935 年生于河南省济源市。1960 年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哲学系。现任中国人民大学哲学系教授、博士生导师、东方文化研究所所长。另担任中国实学研究会常务副会长、中华孔子学会领导小组成员兼学术委员会副主任、中华炎黄文化研究会理事兼学术委员、台湾《海峡评论》编辑顾问等。主要著作有：《王廷相》、《王廷相生平学术编年》、《王廷相和明代气学》、《中国哲学范畴史》、《中国哲学范畴导论》、《甚么是道》；主编有《中国实学思想史》、《明清实学思潮史》、《中国实学史研究》、《道家文化与现代文明》、《对道的当代探讨》，另外还有《中国哲学通史》（副主编）、《中国唯物论史》（副主编）等。



作者：麦蔚龙

麦蔚龙，笔名石龙，传媒工作者、作家。曾发表过《一扎荔枝》、《一个鬼魂的自白》、《神迹》、《死亡峡之谜》等中篇小说十八篇、短篇小说二十余篇、电影剧本和电视剧剧本各一部及记实文学和各类新闻题材作品共约三百余万字。

目录

摘要	3
第一章：历史上的孝德故事	5
徐益孙结庐服丧	6
王闰救父亡女	7
石奢自刎尽忠孝	8
闵子骞单衣顺母	9
缙萦救父	10
割肉救继父	11
第二章：历史上的悌德故事	12
陈伯爱弟弃妇	13
卜式分羊济弟	14
孔融让梨与争刑	15
袁象怨罪	16
杨收以孝救弟	17
第三章：文学中的孝悌故事	18
董永卖身葬父	19
孟宗哭生竹笋	20
木兰代父从军	21
第四章：孝悌精神与中国文化	22
孝悌精神与治国	23
孝道与宗教	25
第五章：孝悌精神与生活	27
孝悌精神的熟语	30
鸣谢	35

摘要

中国人向来崇尚儒家思想，孝悌正是儒家伦理道德之首。孝是用心侍奉双亲，悌是兄弟和睦友爱。孝悌的概念是唇齿相依的，孝顺主要是依从父母的愿望，而兄弟恭则是父母所乐见的。孔子说“君子之事亲孝，故忠可以移于君；事兄悌，故顺可移于长。”由此可见，传统的孝悌精神其实暗含了其他优良品德。

中国人很重视孝道。今日我们对待父母的很多行为表现，都受到中国传统孝道的影响。我们常会被教导要“奉养父母，尊敬双亲”。孝道是中国人的传统美德，不伤发肤以善待父母赐予的身体；如果父母犯了错误，则要以谦和恭敬的态度柔声劝谏。

孔子说：“孝悌为仁之本”，指出只要人心存孝悌，就不会犯上作乱。于是深受儒家思想熏陶的中国人就深信孝悌为一切美德的基础，甚至有些人把任何错误的思想和行为的根源都归咎为欠缺孝心，于是渐渐形成“移孝为忠”的观念。孝与忠表面上是两个不同的范畴，但精神实质是一样的，孝是家族内人伦关系的规范，而忠是将这种规范原则扩延到社会。

《孝经》成书于礼乐败坏，列国兼并的春秋战国时代，内容强调君主要贤明，臣民要忠顺。基于孝为德之本的观念，古代统治者纷纷提倡孝悌以稳定社会秩序。教化人民由孝顺父母、悌及兄弟开始，继而忠君爱国，使天下太平。

在中国古代的文学作品中，不乏孝悌的故事。这些故事往往发人深省，虽然其中贯以文学的修饰，但仍不难看出文人祈望见到的父子兄弟之间的关系，我们在阅读这些故事之余，不妨想想当时文人创作时的各种思虑。

当中有虞舜孝感动天的故事。虞舜是上古时期的五帝之一，他从小就很孝敬父亲和继母。舜的继母心胸狭窄，常在丈夫面前抵毁舜，舜的父亲为人忠厚老实，对妻子的话深信不疑。舜的弟弟是继母的孩子，他像母亲一样对舜傲慢无礼。但舜从不怨天尤人，对父母依旧恭敬孝顺，对弟弟也关心照顾，引导其改过自新。

他的孝心感动了上天，派神像帮舜锄地，又遣神鸟帮他锄去荒草。帝尧听说舜的孝行，派侍者服侍他的父母，并将自己的女儿娥皇和女英嫁给舜。后来更把帝位也禅让给舜，以表彰他的孝心，百姓赞扬说，舜由一个平民成为帝王，人们皆相信是因为他的孝心感动了苍天。

此外，中国与西方家庭观念各有不同，中国人有强烈的家族为本的观念，形成孝悌为先的传统性格。单是一个“孝”字，就暗含了顺从父母、生养死葬等种种孝行的实践。但西方人侧重个人主义，父母与子女的关系较平衡，主张子女自由发展，家庭关系较松弛。

第一章：历史上的孝德故事

中国人很重视孝道。今日我们对待父母的很多行为表现，都受到中国传统孝道的影响。我们常会被教导要“奉养父母，尊敬双亲”。孝道是中国人的传统美德，只要我们能好好地发扬，实在是值得赞扬与鼓舞的。

中国古代有不少孝子故事，他们的行为往往令人感动和景仰，但有部分故事，孝子采用的方式却值得商榷。例如“徐益孙结庐服丧”，他在母亲坟墓旁搭建小屋，每天早晚在坟前恸哭的做法，在现代人来说则比较难以苟同。的确，至亲去世了，儿女悲伤恸哭是很正常，但若采用徐益孙的做法，不如及早收拾悲痛的心情，积极面对明天。

所以，我们阅读这些故事时，必须懂得抛弃那些不值得仿效的做法，体会孝子们的动机，吸收其中正确的经验，才能成为不负父母养育之恩的孝子。否则虽出于孝顺的心，但所作行为却只可算是“愚孝”，若离世的至亲真的有知，也不会含笑称许呀！

徐益孙结庐服丧

清代有孝子徐益孙，他幼年丧父，侍母至孝。母亲去世后，徐益孙就在母亲的坟墓旁边搭建小屋，每天早晚在坟前恸哭。他的行为感动了附近的村民，当地郡县的官员也打算把他的事迹上报给朝廷，表彰其孝行。徐益孙听后诚恳地辞谢。他说：“我的身体既然是母亲十月怀胎而诞生的，实应有所作为来报答母亲。现在我既未能扬名以告慰母亲，又不能跟随母亲一同死，表达我的哀伤，已经是苟且偷生了，又怎能藉母亲的去世而沽名钓誉，以求升迁呢？”



徐益孙结庐服丧

王闰救父亡女

元朝的王闰对父亲非常孝顺。他父亲年轻时十分富有，年老时却已散尽家财，但仍然坚持每顿饭都要有丰盛的菜肴。王闰为了孝敬父亲，就想尽办法挣钱，做到早晚供奉无缺。王闰的父亲性格乖戾，于是他就左右承顺，尽量让老人家高兴，很得老人家的欢心。后来他的父亲久病卧床，为方便照顾，他晚上都点上长明灯。一夜，长明灯的蜡烛失火，火势愈演愈烈。王闰闻声惊起抢救，他立即冒着大火前往营救父亲。可是由于忙着抢救父亲，耽误了时间，不及救援自己的女儿，使女儿葬身火海。



王闰救父亡女

石奢自刎尽忠孝

楚国令尹石奢个性廉直。一日巡行属县时碰上凶案，追捕之际发现凶手竟是自己的父亲。石奢放走了父亲，让部属囚禁自己。他派人禀告楚昭王：“家父杀人，我如奉公守法而将他治罪是为不孝；徇私枉法，私放罪人是为不忠。我罪应至死。”昭王认为他平素尽忠职守，这次因孝枉法情有可原，于是说：“追捕罪人不果是力不从心而已，无需伏罪，你还是继续任职办事吧！”石奢却说：“我为尽孝而不执行君王的法令，不是忠臣。大王愿意赦免我的罪过是对我的恩惠，微臣十分感谢。可是，认罪伏法乃为臣的职责，请恕微臣未能受此恩典！”说罢自刎而死。



石奢自刎尽忠孝

闵子骞单衣顺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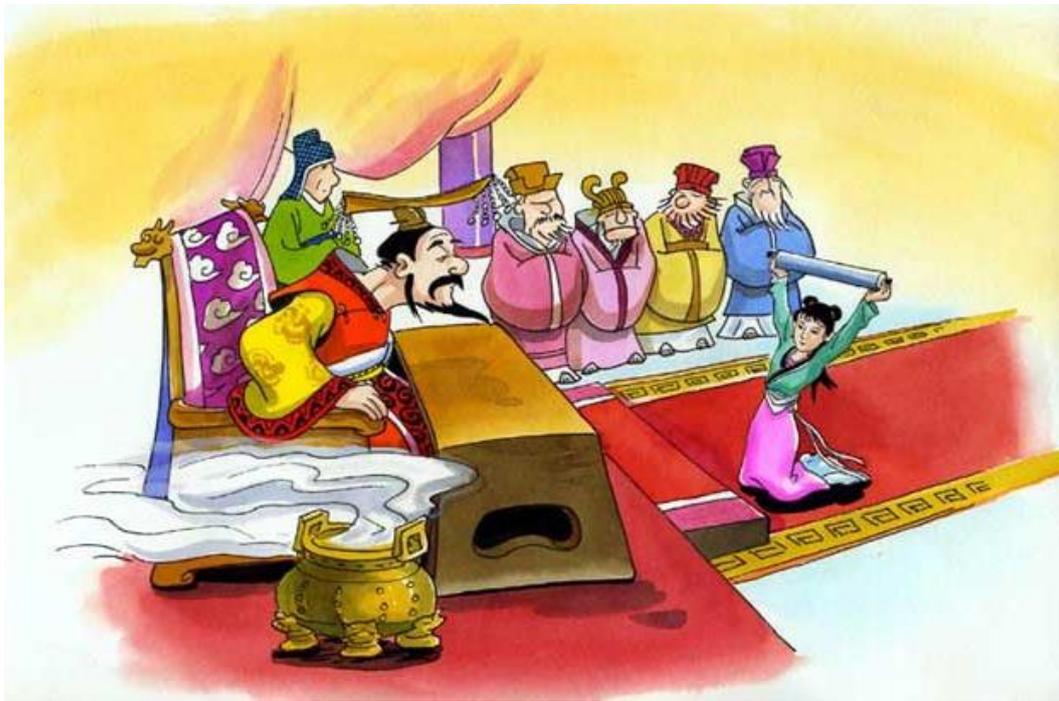
周朝闵子骞母亲早逝，父亲很快便续弦娶继母。继母生了两个儿子，从此薄待子骞。一年冬天将至，后母用棉絮为亲生儿子做袂袄，而子骞的袂袄则用芦花絮。一天父亲外出，请儿子帮忙拉车。寒风凛冽，子骞冷得双手发麻。父亲以为子骞懒散不肯干活，出言指责，子骞只好默默忍受。后来绳子磨破了子骞的袂袄，父亲见到露出的芦花絮，才知儿子受后母虐待。父亲怒而休妻，子骞见到后母和两个小弟弟抱头痛哭，便跪地求父：“如果母亲走了，不但孩儿受寒，两个小弟弟都会失去母爱而受苦。”子骞的孝心感动了后母，从此痛改前非，母慈子孝，合家欢乐。



闵子骞单衣顺母

缇萦救父

汉代有太仓令淳于公刚正不阿，后来弃官从医。一次一名贵妇病重不治，其家人诬陷淳于公误诊，判处肉刑。淳于公的一个小女儿听说父亲要到长安治罪，便下决心前往拯救父亲。缇萦上书给汉文帝，信中诉说肉刑残酷不仁，指出人死不能复生，肉体被损也无以复原，犯人四肢被毁，再没有机会改过自新，其家人也因此而伤心难过。她恳求文帝让她到官府当奴婢，以赎父亲的刑罪，使父亲可将功赎罪。汉文帝被缇萦的孝心感动，释放淳于公，并下旨从此废除肉刑。



缇萦救父

割肉救继父

明朝时期，福建有一老百姓，随母改嫁，并跟从继父的姓氏。长大后，他的继父得了不治之症。古代民间流行一个说法，若得了不治之症，只要以儿女的肉熬成药汤就可以药到病除，于是这个人就从大腿上割下一片肉来，煲成药汤让继父吃，治了他的病。福建地方官根据这个人的事迹，欲上报表扬其孝行。当时任监察御史刘纘得知此事后，却不批准。他认为，这人放弃自己的本来姓氏，跟随他人姓氏，已有违孝道，他损害生父给予的躯体去救继父，更是大逆不道！众人纷纷赞扬刘纘的明察。



割肉救继父

第二章：历史上的悌德故事

我们应如何对待兄弟姐妹呢？你希望自己和兄弟姐妹之间是一种怎样的关系？其实，兄弟姐妹相处应该要和睦共处，互相友爱。这也是儒家思想中所称许的。

中国古代有不少悌德故事，故事中主角的行为往往令人感动和景仰，但有部分故事，他们所采用的方式却值得商榷。例如“陈伯爱弟弃妇”，陈伯因为太太对弟弟不好，就休掉太太，在现代人来说是比较难以苟同。的确，他太太对弟弟不好是错的，但若采用陈伯的做法，不如及早透过沟通，尝试改变太太的态度，使得一家和睦融融。

所以，我们阅读这些故事时，必须懂得抛弃那些不值得仿效的做法，体会他们的动机，吸收其中正确的经验。否则虽出于爱兄弟姐妹的心，但这些行为却令父母伤心难过，也算是不孝呀！

陈伯爱弟弃妇

战国时期的陈平父母早亡，自小由兄长陈伯一家供养。陈伯知道弟弟聪明好学，于是一心要培养他读书成才，宁可自己辛苦地耕田，也让弟弟读书游学。乡间的人见陈平家境贫困，却长得魁伟英俊，纷纷讥讽他。陈平的嫂嫂一直不满陈平从不管家内生产之事，早已非常厌恶，于是冷嘲热讽说：“他只不过也是吃谷糠和菜梗而已，可是这么高大的一个小叔子，却只会啃书不会干活，谁又稀罕呢？”陈伯听到妻子这样说，大怒，将她休掉，赶出家门。



陈伯爱弟弃妇

卜式分羊济弟

西汉人卜式家里一向以种田及放牧为业。卜式父母早亡，只剩下他与弟弟二人相依为命。兄弟俩成年后便商量分家，卜式只要家里放牧的百余头羊只，而将田地、屋宅以及财物等都给了弟弟。分家后，卜式便专事畜牧，经过十多年的努力，养牧的羊群愈来愈多，于是变卖羊只来购屋买田。卜式的弟弟则只会守业，单靠典当田地和变卖屋宅过活，弄得家业破败。卜式见弟弟家境日渐贫穷，便不断给予接济，与弟弟有福同享。



卜式分羊济弟

孔融让梨与争刑

孔融从小对父母恭敬孝顺，对兄弟谦让友爱，甚受人敬重。孔融4岁时，客人送来一些梨子给他和5个哥哥分享。孔融挑了最小的梨子，客人问及原因，孔融说：“我年纪小，当然该吃小的。”孔融16岁时，他哥哥的朋友张俭因犯事被追捕逃到孔家，孔融得知真相后，与哥哥合力藏起他。官府在孔家找不到张俭，便将孔融兄弟带走治罪。孔融将全部的责任独力承担，而他哥哥也争着承担刑罚。孔母闻讯赶到官府，说：“我是一家之长，家里的事都应由我承担。”县官见母子三人争刑，也不得不暗暗佩服。



孔融让梨

袁象恕罪

南齐时江陵人蒋之，弟媳被僧人污辱，愤而将僧人杀死，结果被官府捉获。他向县官诉说道：“我弟媳被僧人毁了清白，乃家门不幸，告发又怕被人耻笑，不告发又实在不能忍受这种奇耻大辱，无奈之下只好自行处决僧人报仇。”蒋之的弟弟在公堂上却对县官说：“我兄长没有杀人，我因为妻子受辱，便杀死僧人报仇，此事跟兄长完全无关。”兄弟俩在公堂上互相争着认罪，要求被判死刑。县官难下判断，上报荆州刺史袁象。袁象说：“这两兄弟不管是谁杀人，都非本心所愿。判任何一位死刑，都有伤和善。”于是蒋氏兄弟均被免死。



袁象恕罪

杨收以孝救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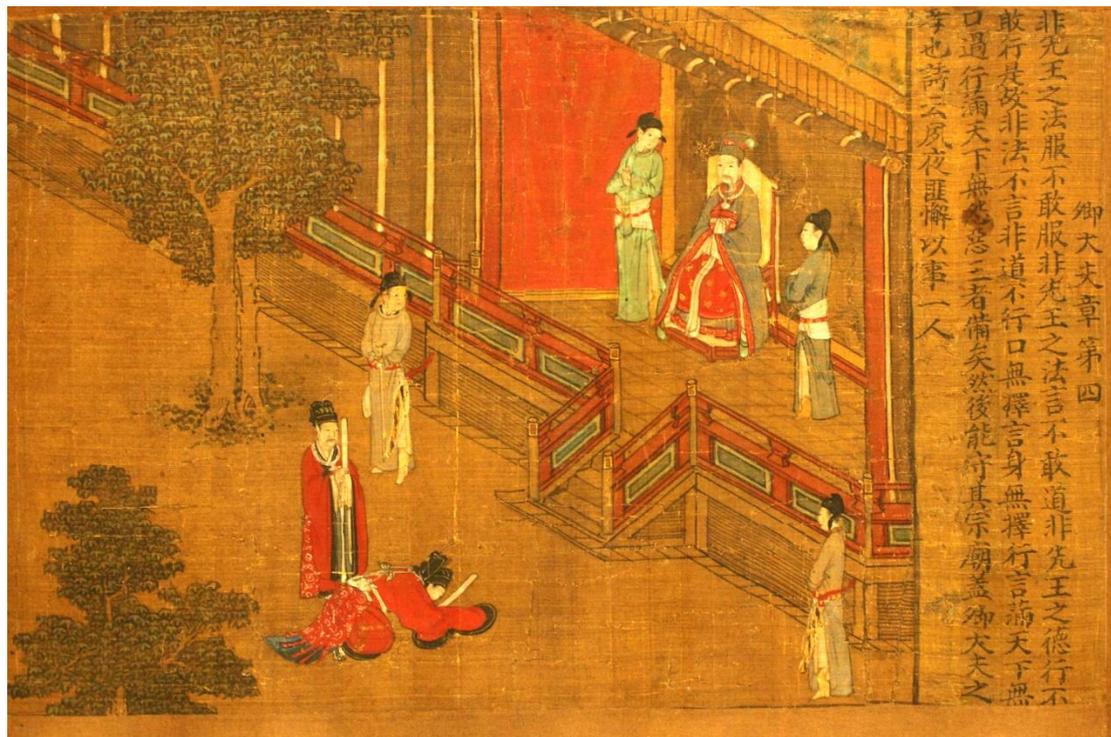
唐懿宗时，杨收因战功卓著，被封为尚书左仆射。杨收任中尉，玄价为自己的助手，心术不正的玄价示意杨收接受四方贿赂，但被他多次拒绝。玄价因而记恨在心，暗中加以诽谤。玄价的诬陷使杨收不断被贬，最终被流放欢州，天子更下诏赐死杨收一家。杨收在行刑前说：“我辅政无功，固当一死。但我死后还需弟弟杨严承祭祀先人以尽孝。请求使者稍等，让我写一封信。”使者依从，杨收即写信向天子请罪，并恳求赦免其弟杨严。他将书信交给使者后即饮毒酒而死。懿宗皇帝读信后深受感动，赦免了杨严。



杨收以孝救弟

第三章：文学中的孝悌故事

如果老师请你写一个孝悌故事，你会怎样编写呢？在中国古代文学作品中，不乏孝悌的故事。这些故事往往发人深省，虽然其中贯以文学的修饰，但仍不难看出文人祈望见到的父子兄弟之间的关系。我们在阅读这些故事之余，不妨想想当时文人创作时的各种思虑。



辽宁省博物馆藏品——宋人孝经图卷绢本

董永卖身葬父

汉朝时有孝子名董永，家世贫困。父亲去世后，董永无钱办丧事，只好以身作价向财主借钱埋葬父亲。丧事办完后，他在前往财主家的路上，遇到一位美貌女子，拦住董永要他娶她为妻。董永想起家贫如洗，就不肯答应。但女子意志坚决，表示愿意与他同甘共苦。董永无奈，只好答应。于是董永与女子一同到财主家工作清还债务。女子心灵手巧，织布如飞，日夜不停做工，只用了一个月就织了三百尺细绢，还清了财主的债务。在他们回家的路上，走到一棵树下，女子辞别了董永。原来女子是天上的七仙女，被董永的孝心感动，于是下凡帮助他。



董永卖身葬父

孟宗哭生竹笋

三国时期，有孝子孟宗，自幼丧父，家境贫寒，母子俩相依为命。孟宗长大后，母亲体弱多病。孟宗不管母亲想吃什么，都想方设法满足她。一天，母亲病重，想吃竹笋粥。但这时正值隆冬，冰天雪地，风雪交加，哪来竹笋呢？孟宗无可奈何跑到竹林里，想不出什么办法，就抱竹痛哭起来。哭了半天，只觉得全身发热，风吹过来也是热的，睁眼一看，只见四周的冰雪都融化了，草木也由枯转青。再仔细瞧瞧，周围长出了许多竹笋来。他的孝心感动了天地。孟宗把竹笋拿回家煮粥让母亲吃了，母亲的病很快就好了。



孟宗哭生竹笋——元·郭居敬《二十四孝》

木兰代父从军

木兰代父从军——《乐府诗集·木兰辞》。北魏河南人花孤是一位后备役军官。当时，北方游牧大国柔然不断南侵，于是朝廷广召后备役军官入伍打仗。花孤年迈体弱，无法出征，他唯一的儿子花雄却年幼无知，不能代父上前线。一家人都感到忧心忡忡。这时长女花木兰已17岁，她毅然决定乔装男子，代父从军。花木兰入伍后，随军四出征战，竟无人知道她是女儿身。她身经百战，立下许多功劳，终于胜利班师回朝，受到君主丰厚赏赐。



木兰代父从军

第四章：孝悌精神与中国文化

孝悌是具有中国特色的传统美德，不少中国文化遗产和人文景观都体现了孝悌精神。由此可见，孝悌与中国文化之关系密不可分。孝悌的概念是唇齿相依的，孝顺主要是依从父母的愿望，而兄友弟恭则是父母所乐见的。孔子说“君子之事亲孝，故忠可以移于君；事兄悌，故顺可移于长。”由此可见，传统的孝悌精神其实暗含了其他优良品德。

美德的基础

中国人孝顺的真正基础大抵是对先人的感激。因此古人为父母守孝以回报父母养育之恩，并必须留有子嗣为先人继承香火，祭祀祖先；不伤发肤以善待父母赐予的身体。如果父母犯了错误，则要以谦和恭敬的态度柔声劝谏。

孔子说：“孝悌为仁之本”，指出只要人心存孝悌，就不会犯上作乱。于是深受儒家文化熏陶的中国人就深信孝悌为一切美德的基础，甚至有些人把任何错误的思想和行为的根源都归咎为欠缺孝心，于是渐渐形成“移孝为忠”的观念。孝与忠表面上是两个不同的范畴，但精神实质是一样的，孝是家族内人伦关系的规范，而忠是将这种规范原则扩延到社会。

中西伦理观念各不同

中国人有强烈的家族为本的观念，形成孝悌为先的传统性格。单是一个“孝”字，就暗含了顺从父母、生养死葬等种种孝行的实践。但西方人侧重个人主义，父母与子女的关系较平衡，主张子女自由发展，家庭关系较松弛。

中国人：“父母在，不远游”，远离父母是不符合礼节的。孔子主张“子为父隐”，如果父母犯罪，需为之隐瞒。子女要孝顺父母，但父母对孩子的责任却不大重视。西方人：孩子成长后可去任何他想去的地方生活，父母不会强留他在自己身边。以法治为尚，在法律面前人人平等。子女要顺从父母，父母也要爱护子女。



中西伦理观念各不同

孝悌精神与治国

《孝经》成书于礼乐败坏，列国兼并的春秋战国时代，内容强调君主要贤明，臣民要忠顺。基于孝为德之本的观念，古代统治者都纷纷提倡孝悌以稳定社会秩序。教化人民由孝顺父母、悌及兄弟开始，继而忠君爱国，使天下太平。

汉代“察举孝廉”制度

察举廉孝，是汉代一种自上而下选拔人才的制度，最早始于高帝十一年（公元前196年）的求贤令，至汉武帝时正式形成制度。据史料记载，董仲舒向武帝建议，由于官吏未必称职，所以应由地方官每年在吏民中，以“孝子”和“廉吏”为条件，按人口二十万荐一人的比例选拔贤者，向朝廷举荐，量才分发至各机关任职。孝子，即未为官而有德行者，主要着重个人言行。廉吏，则指有德行、有政绩的僚佐级官员。汉武帝接纳董仲舒的建议，形成制度，可见汉室有意藉“察廉”与“举孝”鼓励淳朴风气。

《二十四孝》

自先秦的《孝经》确立有关孝的理论和行孝方法以来，历代也出现不少专著讲述如何发扬孝道，孝子的孝行更被立传专述，以为典范，其中以《二十四孝》最为广传。《二十四孝》成书于元代，相传由郭居敬编著，以诗体述说二十四名孝子的故事，宣扬孝德，为古时儿童启蒙读本。二十四孝故事流传广远，故事内容更被纳为工艺创作的题材。现代文学大家鲁迅曾尖锐地批评《二十四孝》“诬蔑了古人，教坏了后人”。可见《二十四孝》故事虽是古人典范，但今人读来可能含有不少糟粕。

《二十四孝》辑录了古代二十四个孝子的故事，包括：大舜孝感动天、汉文帝亲尝汤药、周曾参啮子心痛、周闵损单衣顺母、周仲由为亲负米、汉董永卖身葬父、周郊子鹿乳奉亲、后汉江革行佣供母、汉陆绩怀桔遗亲、唐夫人乳姑不怠、晋吴孟恣蚊饱血、晋王祥卧冰求鲤、汉郭巨为母埋儿、晋杨香扼虎救父、宋朱寿昌弃官寻母、南齐庾黔娄尝粪心忧、周老莱子戏彩娱亲、汉蔡顺拾葚供亲、后汉黄香扇枕温衾、汉姜诗涌泉跃鲤、魏王哀闻雷泣墓、汉丁兰刻木事亲、晋孟宗哭竹生笋、宋黄山谷亲涤溺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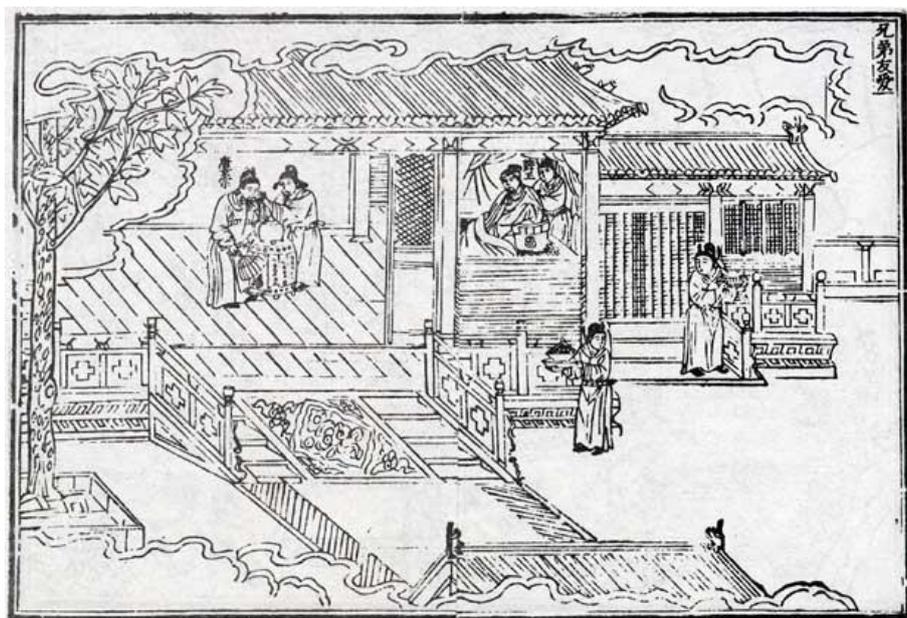
张居正的《帝鉴图说》

明神宗朱翊钧即位时年仅十岁，担负教导小皇帝职责的太辅张居正与吕调阳将历代帝王史事，编纂成图文并茂的教材——《帝鉴图说》。全书收录117则善恶故事，每则故事附图画一幅，并以当时的白话文注解内容，教导小皇帝“以

史为鉴”。书中特别以虞舜孝感动天和唐玄宗视兄弟如手足的事迹为典范，教育小皇帝也要仿效他们成为“崇法亲贤，爱民节用”的明君，以身作则，使臣民也奉行孝悌。



《帝鉴图说》图画



《帝鉴图说》图画

孝道与宗教

几千年来维系中国社会秩序的不是法律，也不是宗教，而是建立在以忠孝为中心的宗法制度，换句话说就是孝悌精神的教化和统导。中国既有土生土长的宗教如道教，也受过外国宗教文化的渗透与冲击。可是始终没有一个宗教能够成为统导，孝道的源远流长不能不说是关键性的因素。

孝悌观念与佛教教义

佛教创于印度，于公元二世纪传入中国。佛教初传时，受到儒学的阻遏。为了让汉人容易接受，佛教把中国传统伦理道德观念，以及儒学的忠孝意识融入教理和教义中，例如《父母恩重难报经》，则详述父母对子女的恩德深重，因此为人子女者必须善事父母以报答。

佛教认为人活在生死流转之中，今世有父母，在过去和未来的无量生死之中，也有无量无数的父母。佛经有云：“一切男子是我父，一切女人是我母”，因此除了要孝养今生的父母外，还要广度众生，以救济过去未来的父母。



孝悌观念与佛教教义

孝悌观念与道教主张

中国传统的孝道观念与道教的关系，既有千丝万缕的内在联系，又有本质上的差异。道教主张“异骨成亲”，即将并无血缘关系的人也视同血亲，这与孝道强调“父子”、“兄弟”等血缘关系有很大的不同。不过，道教中的许多教义教理教规，与传统的伦理道德、忠孝之道有相通之处，例如道教所信奉的仁善慈爱，以及主张“种瓜得瓜，种豆得豆”因果报应的理念，就与孝道中的“积善修德”思想相当接近。民间流传的仙道故事中，妈祖的影响最大。妈祖是宋代福建莆田人，聪敏过人，十六岁得到神仙扶助，精通法术，普济世人，仙逝后成为救苦救难的海神。



孝悌观念与道教的主张

第五章：孝悌精神与生活

孝悌精神体现于家庭和社会中人与人之间的关系上，融合于日常生活的待人处事之中，治家、家教、社交、习俗等无不涉及。中国传统孝悌精神经过数千年发展，渐渐渗进了生活习俗中，成为人们自觉遵守的规则。例如基于“不孝有三，无后为大”，男丁中最为重要的职责就是为祖先传宗接代，于是形成早婚习俗。又如奔丧的习俗，死者的子女需披麻戴孝，在外地的要身穿丧服日夜不停行走奔丧。而侍疾习俗，则指父母有病，子女要夜不离床亲尝药汤及不能嘻笑设宴等。

节日

中国很多节庆都与孝道有极为密切的关系，或因孝而成节，或缘节而行孝。除夕，俗称“年三十晚”，是子女孝敬上亲的喜庆节日，不少在外地工作的子女都会回乡与父母欢度年关，是夜家家同吃团年饭，喜度新岁。元宵节和中秋节都是举家团圆的日子，往往是合家共欢饭聚，下辈向上辈馈赠吃穿用品。游子在外，即使未能亲临孝敬，最少也会致电问候。

慎终追远乃中国人的传统，对逝去的先辈不但要葬之以礼，还要定时上坟祭祀，以表纪念。清明节，时在农历三月初三，乃孝子贤孙祭祖扫墓的日子。至于农历七月十五的中元节，亦称盂兰盆会或鬼节，有祭亡亲拜鬼神之俗。这原是佛教节日，逐渐演变成民间传统节庆，目的是纪念释迦弟子目连往地狱救母劝善。



清明祭祖

丧葬

祭祀上亲先祖是古来之礼，目的是表达子孙对先人的怀念和哀悼。基于“事死如事生”的原则，中国人对丧葬礼仪特别重视。古人有为亡父亡母奔丧和守丧的习俗，死者在外地的子女要披麻戴孝日夜不停行走奔丧。孔子坚持父母仙逝后子女须守丧三年，理由是，孩子在离开娘胎来到陌生世界的最初三年，从未曾离开过父母的怀抱，因此当父母死去之后，儿女守丧三年，就是对父母辛苦照顾的回馈。现代已摒弃了守孝三年的习俗，但仍保留为亡父亡母厚葬的风尚，为此不少人宁愿变卖家产，以示孝心。



出殡图

婚嫁

中国古代的孝道，将女子放到极为低微卑贱的位置，孔子说过“唯女子与小人难养也”的话，他从来也没有阐述过丈夫对妻子应尽的义务。历代中国社会的架构都是以一种男权至上、家长式的模式建构起来，“女子无才便是德”。在这样的基础上，婚姻中妻子唯一的角色，便是侍奉丈夫和传宗接代。不能生男孩，名列古代休妻制度中七大原因之首，对男孩的渴求更导致出现纳妾制度。中国古代婚姻制度规定：丈夫可以休掉无法生育男孩的妻子，不娶不事奉双亲的忤逆女子。至于对婆婆唯命是从，则是当媳妇的天条。



婚嫁图

孝悌精神的熟语

中国人奉孝悌为传统美德，因此古人的家训多教导后人要崇孝重悌，甚至演变成百姓的口头熟语。魏晋人王祥临终留下遗诫，要求子孙奉行“信德孝悌让”五德，并将此作为教育后代的传家之宝。

颜之推在《颜氏家训》说：“父不慈则子不孝，兄不友而弟不恭，夫不义而妇不顺”，并指出：尊长要以身作则，兄友夫义，如有人逆弟傲妻就是恶人，就需要用刑罚手段威慑处理。

民间曾流传过许多有关孝悌的熟语，如“百行孝为先”、“父子亲而家不退，兄弟和而家不分”、“弟兄不和邻里欺，将相不和异族侮”、“兄弟合力山成玉，父子同心土变金”、“五刑之属三千，罪莫大于不孝”等，十分生动，寓意深刻。

孝悌乃人禽之别

中国人公推小羊羔性孝顺，因为牠在吸食母羊的奶时，温驯地跪在母羊身旁。当母羊死去之后，小羊羔总是守候在母羊的尸体旁，依依不舍不肯离去。

中国人称乌鸦为孝鸟，唐代诗人白居易为母守丧时忆母苦病，写下《慈乌夜啼》，借慈乌失母哀鸣表达丧母之痛。

中国人相信禽兽虽然能爱子女，但兄弟却殊不相亲，只有人会行孝重悌，并由孝父母，广及其他人，由悌而敬兄以及一切同族之长兄，于是万世得以太平。



孝悌乃人禽之别

孝悌忠信乃纲常大义

在中国，孝与忠的观念是联系在一起的，所谓的“三纲五常”，就是对孝和忠的一个总的概括。“三纲”，即“君为臣纲、父为子纲、夫为妻纲”，“五常”，即“仁义礼智信”。孔子的学生公冶长指出，“君使臣以礼，臣事君以忠，为人父止于慈，为人子至于孝，妇从夫贵，夫唱妇随”，这“三纲”就是立人之道。

“不忍见其死，仁也；夫先死妻守节不改嫁，义也；长幼有序，礼也；修心向善，智也；来去不失其时，信也”，这“五常”就是登天之梯。

魏晋时的大孝子王祥，去世前遗诫子孙说：信、德、孝、悌、让，是立身之本，要作为教育后代的传家之宝。



孝悌忠信乃纲常大义

兄弟如手足

孝悌中的“悌”，是指兄弟要和顺融洽。魏王祥不但是个大孝子，还是个好兄长，他与异母弟弟王览相亲相爱，后人形容这对兄弟就像一个人的手和足一样配合默契，于是有了“情同手足”之说。颜之推在《颜氏家训》说，父慈子孝、兄友弟恭、夫义妇顺，家庭矛盾就会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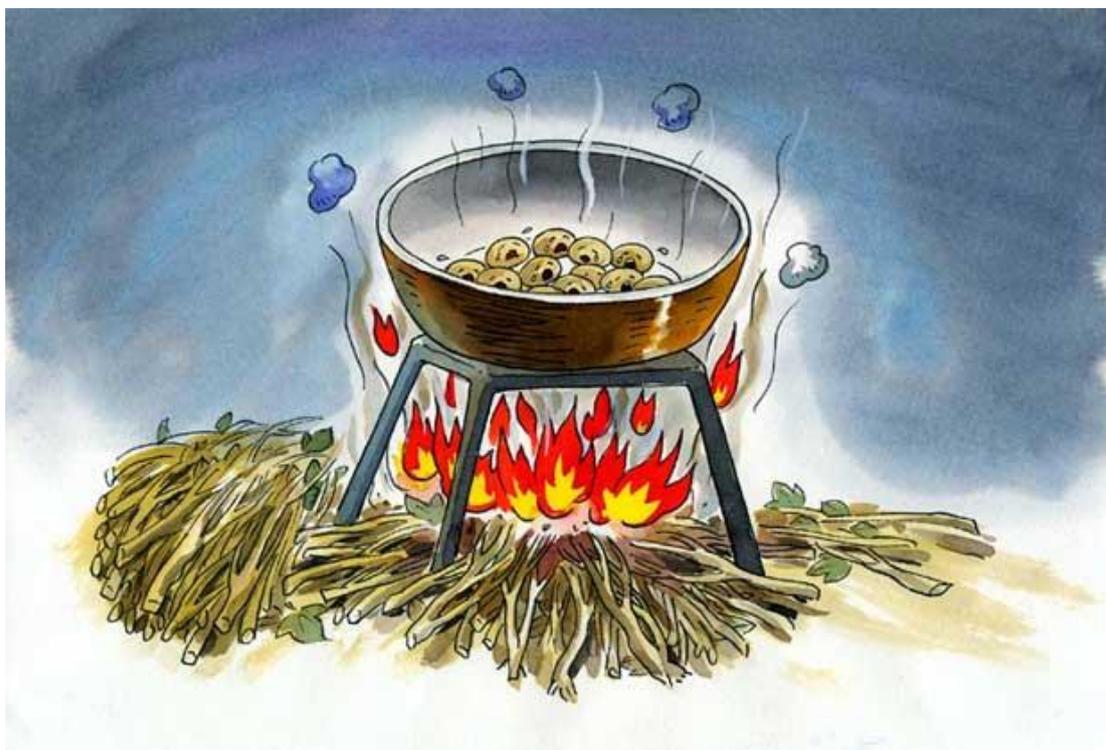
相传唐玄宗李隆基视兄弟如手足，在位时和诸王相处十分融洽，常想制一个长枕头，与他们共同起卧。诸王有病，他吃不下饭睡不着觉，忧形于色。左右劝他，他说：“弟兄是我的手足，手与足之间如互不协调，身体就成为废物，这样，我还有何心情享用美食和睡得安稳呢。”



兄弟如手足

弟兄不和邻里欺

在中国古代民间俗语中，有许多涉及兄弟关系，如“兄不友则弟不恭”、“兄弟合力山玉成”、“兄弟不和邻里欺”等，均揭示这个道理。“七步成诗”便是一例。当年曹丕担心他的三个弟弟篡夺帝位，召他们入京准备杀掉。众兄弟进京后被软禁。他先毒杀曹彰，欲再加害曹植，严苛的要求他如不能在走完七步的时间内以兄弟为题作一首诗便被处死。曹植七步之内吟出流传于世的《豆萁诗》：“煮豆燃豆萁，豆在釜中泣：本是同根生，相煎何太急？”他用豆萁相煎比喻兄弟相残，揭露曹丕不顾兄弟情谊、丧尽天良残害骨肉同胞之罪。曹丕听后为之感动，放弃杀弟之心。



弟兄不和邻里欺

天下无不是的父母

传统的家庭伦理强调尊卑长幼的等级地位，父兄长辈处于尊位，而子弟后辈置于受压抑的地位，因而就有了“天下无不是的父母”之说，即长辈是不会有错的，所有过错都是后辈的不是。“伯愈泣杖”便是一例。汉朝时有个叫韩伯愈的孝子，母亲对他管教甚严，动不动就举杖挥打。每次伯愈挨打都默默接受，但后来有一次他挨打时竟伤心地哭泣，母亲奇怪地问他何解，他回答说“您往常打我觉得疼痛，知道母亲还有力气，身体健康，但今天感觉不到疼痛，可见母亲体力衰退，所以伤心，并非因疼痛而泣。”不过，孔子也强调“父慈兄友”，为人父母的应以身作则。

“父母在，不远行”是古代孝道的标准之一，即要求后辈不要远离父母，尽量陪伴在旁以便随时尽孝。所以许多因各种原因不得不离开父母的人，便觉得自己“不孝”，十分内疚自责。周朝有个叫仲由的孝子，家里很穷，宁愿自己到野外采摘野菜充饥，也不时到百里之外的亲戚家里工作换米来赡养父母，以尽孝心。父母去世后，仲由南游楚国，获楚王赏识加封，衣食无忧。但仲由始终不忘父母的劳苦，感叹无法再为双亲负米。魏朝又有孝子王裒，其母生前十分惧怕雷声。王裒在母亲逝世后，每遇雷雨，都奔到母亲坟前，泣告慰母，请其不必害怕。



孝子仲由外出工作换米来赡养父母



遇雷雨，孝子王裒到母墓泣告慰母

鸣谢

插图：何宗

图片提供：上海书报出版社、香港历史博物馆、国家图书馆、中新社香港分社